



## 第六十八届会议

## 议程项目 148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余慰明(新加坡)

## 一. 引言

1. 在 2013 年 9 月 20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第六十八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第五委员会在 2013 年 12 月 2 日和 27 日第 21 和 26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5/68/SR.21 和 26)中。

3. 在审议该项目时，委员会面前有以下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订正预算的报告(A/68/519)；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68/620)。

## 二. 决议草案 A/C.5/68/L.9 的审议情况

4. 在 12 月 27 日第 26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主席根据巴拿马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题为“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A/C.5/68/L.9)。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5/68/L.9](#) (见第 6 段)。

###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筹措的报告<sup>1</sup>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sup>2</sup>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11 月 25 日第 2126(2013)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该部队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又回顾大会关于该部队经费筹措的 2013 年 6 月 28 日第 67/270 号决议，

1.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sup>2</sup>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2. 请秘书长充分利用预定模块和成套服务，以除其他外加快部署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使之具备全面行动能力；

3. 表示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第 28 段；

4. 重申其第 67/270 号决议第 10 段；

####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筹措安排

5. 决定除已根据其第 67/270 号决议的规定为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批准的 307 058 200 美元外，再为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特别账户批款 38 468 600 美元，充作该部队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

#### 批款的筹措

6. 决定，考虑到已根据其第 67/270 号决议的规定分摊 281 470 017 美元，充作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并考虑到其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3 年和 2014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再分摊 35 262 883 美元，充作同一期间的经费；

<sup>1</sup> A/68/519。

<sup>2</sup> A/68/620。

7.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6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6 3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是该部队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间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8. 还决定，考虑到其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4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再分摊 3 205 717 美元，充作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9. 决定根据其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8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 8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是该部队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10. 又决定在其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继续审题为“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的项目。